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第二次会议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)于 2024年6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 出通知,会议于 2024年6月24日以通讯结合现场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人,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独立董事陆健主持,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独立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举手表决,形成决议如下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和解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:该项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处置盈利能力不佳的参股子公司股权,回流资金,保障公司的现金流;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现有业务结构,提升资产质量,减轻负担,降低风险,最大程度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,本次交易严格遵守了公平公允的市场交易原则,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,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(本页无正文,	为《江	苏哈工智能	机器人的	设份有限公	公司独立董	事专门	会议
2024 年第二次会议	决议》.	之签字页)					

独	立	蕃	重	
71773		B	#	×

刘世青:	

日期: 2024年6月24日